

ZHONGGUO JINRONG FUWU MAOYI

GUOJI JINGZHONGLI YANJIU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 国际竞争力研究

邓晓虹 著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Press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 国际竞争力研究

邓晓虹 著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中国·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研究 / 邓晓虹著. —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4
ISBN 978-7-5663-1054-5

I. ①中… II. ①邓… III. ①金融-服务贸易-国际
竞争力-研究-中国 IV. ①F8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6586 号

© 2014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研究

邓晓虹 著

责任编辑: 汪 洋 陈 昕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邮购电话: 010-64492338 发行部电话: 010-64492342

网址: <http://www.uibep.com> E-mail: uibep@126.com

北京市山华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成品尺寸: 170mm×230mm 12.75 印张 178 千字

2014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63-1054-5

定价: 43.00 元

摘 要

当前,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一个重要特点是服务贸易的结构逐渐由运输、旅游等传统服务部门向以金融、信息、通信等为代表的技术、知识密集型的新兴服务部门过渡。其中,金融服务贸易是世界服务贸易中发展最快的部门之一,2003年世界金融服务出口1022亿美元,占世界服务贸易出口的比重为5.6%;2011年世界金融服务出口达到3100亿美元,占世界服务贸易出口的比重上升到7.4%;从2003—2011年,年均增长14.9%。中国金融服务业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深入,特别是在2001年底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发展的速度非常快。2002年中国金融服务出口只有0.5亿美元,2012年达到18.9亿美元,期间年均增长43.5%。

同时,金融服务贸易出口在服务贸易中所占的比例在2009年前,一直在0.2%上下波动,2012年比例达到有史以来最高的1%,但近3年波动很大。金融服务贸易不仅直接关系到我国服务贸易结构优化,而且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部门,还会对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影响。因此,在此背景下,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及其影响因素进行研究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本书在梳理国内外相关研究文献的基础上,首先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开放历程、发展现状和开放度进行分析。然后选择了17个经济体,利用国际市场占有率、贸易竞争力指数、Michaely指数和显性比较优势指数4个指标,对我国跨境交付模式下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进行了比较分析。接下来利用The Banker数据库对我国同17个经济体商业存在模式下金融服务贸易的现实竞争力进行了比较分析,并对中国金融服务业的潜在竞争力和环境竞争力进行了分析。一个总体的结论是:中国跨境交付的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非常差,

商业存在的金融服务贸易虽然具备了一定的竞争力，但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明显的差距。

接下来，本书借鉴波特的“钻石模型”，从理论上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并根据“钻石模型”，从5大方面共选择了11个指标，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实证分析。实证分析的结果发现，这11个指标对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都有显著的影响，其中只有四大银行资产占比与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是负向的关系，其他指标与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都是正向的关系。在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的众多影响因素中，政府的作用相对最大，这可能和中国目前处于经济发展的转型阶段、金融市场还不够完善有关。

本书基于扩展的引力模型对中国双边金融服务出口的决定因素及出口潜力进行了经验研究，结果发现：进出口双方的GDP、双边距离、是否使用共同语言及进出口双方的经济自由度会对中国双边金融服务出口产生显著的影响；中国大陆对主要的金融服务出口市场（包括中国香港、美国、卢森堡、德国等）普遍“贸易过度”，而对“小型”的出口市场则普遍“贸易不足”；经济自由化模拟的结果表明，放松国内经济管制，提高经济的自由度，会大大促进中国金融服务出口的发展，而通过提高贸易伙伴的经济自由度来促进中国双边金融服务出口的发展则空间非常有限。

最后，本书根据实证分析的结论，并结合“钻石模型”，提出了提升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对策建议：（1）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加大高级生产要素投入，提高技术含量；（2）加快消费结构升级，加大金融创新力度，扩大金融服务业需求；（3）优化产业结构，促进相关产业对金融服务业的支持与协调；（4）从市场结构和产权结构两方面进行金融制度创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5）充分发挥政府在发展金融服务贸易中的作用。

关键词：中国；金融服务贸易；跨境交付；商业存在；国际竞争力

目 录

第 1 章 导论	1
1.1 选题背景、研究意义及研究对象	1
1.2 本书的基本思路、主要内容、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	4
1.3 金融服务贸易相关概念的界定	6
第 2 章 国内外金融服务贸易相关研究综述	11
2.1 比较优势理论对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适用性分析	11
2.2 新贸易理论对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适用性分析	16
2.3 竞争优势理论对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适用性分析	19
2.4 关于银行服务贸易的其他研究	23
2.5 国内学者对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研究综述	33
第 3 章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发展现状及开放度分析	39
3.1 中国银行业对外开放历程	39
3.2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发展现状	49
3.3 中国银行服务贸易开放度分析	55
第 4 章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分析	65
4.1 引言	65
4.2 跨境交付模式下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分析	66
4.3 商业存在模式下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的国际竞争力分析	77
4.4 中国银行业的潜在竞争力分析	89
4.5 中国银行业的环境竞争力分析	99

第 5 章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影响因素实证分析	107
5.1 引言	107
5.2 基于“钻石模型”的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影响因素分析	108
5.3 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	120
5.4 结论和进一步研究的建议	131
第 6 章 基于扩展引力模型的中国双边金融服务贸易出口潜力研究	133
6.1 模型、样本和数据	134
6.2 引力模型的估计结果	140
6.3 实证结果分析	146
6.4 结论及启示	154
第 7 章 提升中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对策建议	157
7.1 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加大高级生产要素投入,提高技术含量	157
7.2 加快消费结构升级,加大金融创新力度,扩大金融服务业 需求	164
7.3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相关产业对金融服务业的支持与协调	167
7.4 从市场结构和产权结构两方面进行金融制度创新,完善公司 治理结构	168
7.5 充分发挥政府在发展金融服务贸易中的作用	171
第 8 章 结论	177
8.1 本书的主要结论	177
8.2 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178
参考文献	180
后记	194

第 1 章 导 论

1.1 选题背景、研究意义及研究对象

1.1.1 选题背景

20 世纪中叶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加深和国际产业结构的调整，世界各国的服务贸易活动日益频繁，全球服务贸易出口规模持续扩大。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的统计，1980 年世界服务贸易出口额仅有 3 671 亿美元，1994 年首次突破 1 万亿美元，2004 年突破 2 万亿美元，2012 年达到 43 499 亿美元，是 1980 年的 11.85 倍。

1994 年签署的《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是国际服务贸易发展和全球服务贸易自由化取得的突破性成果，它给 21 世纪世界经济的发展描绘了崭新的蓝图，带来了全新的机遇和挑战。世界经济的重心逐步向服务业倾斜，而在服务贸易中，金融服务贸易又因金融业的巨大发展及其在国民经济中举足轻重的地位而备受世人关注。在全球一体化中，金融服务领域具有优势的国家，能够在与其他国家的竞争中获取更多的贸易份额，对国民经济的推动作用也越强。金融服务对于一国经济发展和综合国力提升的作用早已不可小觑，并且正在日益增加。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服务贸易得到了快速发展，服务贸易对国内服务业以及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发挥着越来越大的推动作用。1982 年我国服务贸易进出口额仅为 44 亿美元，1991 年突破 100 亿美元，到 2012 年达到 1 904.4 亿

美元^①，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也逐步提高。

1987年开始的复关/入世谈判过程加快了我国服务业的对外开放，我国在入世议定书中对金融、保险等关键性服务行业都作出了较大幅度的开放承诺。至今我国加入WTO已有12年多，对外开放的重心正在由制造业向服务业转移。2006年12月11日，我国加入WTO满5周年，按照我国政府的承诺，我国银行业将向外资银行全面开放人民币零售业务，银行业进入加入WTO“后过渡期”。毫无疑问，银行业已经迎来国内银行与外资银行全面竞争的时代，这对我国经济发展、投资环境的改善、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管、国内商业银行的竞争以及公众的投资安全，既是一个发展机遇，也是一个严峻的挑战。

我国银行业在向外资银行全面开放本币业务的过程中正在迎来新的发展机遇，银行监管部门的监管体系会更趋完善，国内银行在竞争中成长，国内居民面临更多的投资和储蓄渠道的选择。但和西方发达国家相比较，我国的金融服务贸易，前景不容乐观。

2003年世界金融服务出口1022亿美元，占世界服务贸易出口的比重为5.6%；2011年世界金融服务出口达到3100亿美元，占世界服务贸易出口的比重上升到7.4%，从2003—2011年，年均增长14.9%。中国金融服务业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深入，特别是在2001年年底加入WTO之后，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发展的速度非常快。2002年中国金融服务出口只有0.5亿美元，2012年达到18.9亿美元，期间年均增长43.5%。但是，中国金融服务贸易出口在服务贸易当中所占的比例在2009年前，一直在0.2%上下波动，2012年比例达到有史以来最高的1%，但近三年波动很大。金融服务贸易不仅直接关系到我国服务贸易结构优化，而且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部门，还会对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影响。因此，在此背景下，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及其影响因素进行研究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① 资料来源：根据UNCTAD数据库和中国国际收支平衡表计算。

1.1.2 研究意义

金融服务贸易不仅直接关系到我国服务业结构优化,还会对我国国民经济产生重要的影响。中国作为 WTO 的成员,开放金融服务领域是大势所趋,2006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颁布,并于 2006 年 12 月 11 日起实施,对我国银行业的全面开放,意义重大。我国银行业全面履行加入 WTO 的承诺,显示了我国通过向外资银行开放市场促进银行业发展的决心,但由于金融服务领域的重要性的我国金融服务业的幼稚和弱小,面对由发达国家垄断的金融服务贸易市场,我国金融服务贸易是否具有竞争力,或者说,如何培养和提高自身的竞争力,是我们必须面对也必须解决的问题。

鉴于金融服务对一国经济增长和发展的重要性,以及我国进入入世“后过渡期”,外资银行大举进入的宏观环境,有必要参照国内外研究成果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进行研究,为今后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提升提供理论及实践依据。

1.1.3 研究对象

根据服务贸易总协定《关于金融服务的附件》,金融服务贸易是由一成员方的金融服务提供者向另一成员方提供的任何金融性质的服务,包括所有保险和与保险有关的服务以及所有银行和其他金融服务(保险除外)。总体来看,这些活动涉及银行、保险、证券及金融信息服务四个有关金融方面的领域。本书将不考虑保险服务,以免研究范围过大,从而使研究不能够深入,另外,由于证券及金融信息服务在我国金融服务当中所占的比重非常小,本书也将不予考虑。在此,本书将以狭义的金融服务贸易——银行服务贸易为例来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及其影响因素进行分析。

1.2 本书的基本思路、主要内容、 重点难点及创新之处

1.2.1 本书的基本思路

本书在梳理国内外相关研究文献的基础上,首先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开放历程、发展现状和开放度进行分析,然后选择了17个经济体,对我国跨境交付和商业存在两种模式下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进行比较分析。接下来,借鉴波特的“钻石模型”,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实证分析。最后,在实证分析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提出提升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对策建议。

1.2.2 本书的主要内容

全文共分为8章。

第1章是导论。这一章说明本书的选题背景、研究意义,对本书的基本思路、主要内容、重点难点及创新进行说明,最后对金融服务贸易的相关概念进行介绍。

第2章对国内外关于金融服务贸易的相关研究文献进行综述。

第3章是金融服务贸易概述。这一章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开放历程、发展现状和开放度等问题进行分析。

第4章是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比较分析。这一章选择了17个经济体,利用国际市场占有率、贸易竞争力指数、Michaely指数和显性比较优势指数4个指标,对我国跨境交付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进行比较分析。然后,对商业存在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从现实竞争力、潜在竞争力和环境竞争力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第5章是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这一章首先利

用波特的“钻石模型”，从理论上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然后，根据“钻石模型”，选择了11个指标，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实证分析。

第6章基于扩展的引力模型对中国双边金融服务出口的决定因素及出口潜力进行了经验研究，并根据实证分析的结论，提出了促进中国金融服务出口发展的对策建议。

第7章在实证分析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提出提升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对策建议。

第8章是本书的结论部分。

1.2.3 本书的重点难点

本书的重点主要是两个方面，一是对跨境交付和商业存在两种模式下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进行比较分析，二是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实证分析。

本书的难点主要也有两个方面：1. 由于统计上的缺陷，我国目前还没有商业存在模式下金融服务贸易的统计数据，因此，如何选择合适的替代指标来分析商业存在模式的金融服务贸易成为本书的一大难点。2. 由于影响我国金融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的因素众多，因此解释变量指标选取的科学性，计量方法的选择，对模型结果解释的合理性等，都会影响到文章最后的结论。

1.2.4 本书可能的创新之处

本书可能的创新有两个方面：

1. 由于数据的局限，已有的研究主要分析的是跨境交付的金融服务贸易，而忽略了另一大部分，即商业存在金融服务贸易的情况。本书将选用替代指标，对我国商业存在模式金融服务贸易的竞争力也进行分析。

2. 关于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已有的研究主要是以定性分析为主，本书将采用多种方法对我国金融服务贸易竞争力的影响因素进行定量分析。

1.3 金融服务贸易相关概念的界定

1.3.1 金融服务贸易的概念

世界上没有专门针对银行服务贸易的概念，都是把它作为金融服务贸易的一个重要部分来进行讨论。关于金融服务贸易的概念，最早出现在 1986 年开始的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中。1990 年，经济合作和发展组织（OECD）对金融服务贸易的定义为：金融服务贸易是由金融机构提供或者接受以下服务的收入或者支出：（1）得到的和付出的直接投资的收益，包括未分配收益和利息。（2）从其他金融投资得到的和付出的收益，即得到的和付出的利息和红利。（3）得到的、付出的手续费和佣金。1994 年，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中《关于金融服务的附件》对金融服务贸易作出了具体解释：金融服务贸易是指由一成员方的金融服务提供者向另一成员方提供的任何金融性质的服务。

从 OECD 和 GATS 对金融服务贸易的定义中我们可以看出，它们都忽略了金融服务贸易的消费方，而只强调金融服务贸易的提供主体，没有表现出服务贸易所特有的“过程”的特点。因此，我国学者提出，金融服务贸易是指发生在国家（地区）与国家（地区）之间金融服务产品的交易行为和交易过程。

金融服务贸易的对象是金融服务产品，金融服务产品是金融企业或金融机构为满足人们的各种金融服务需求而提供的服务产品，这些产品既不同于物质生产部门所生产的有形的消费品和资本品，也不同于其他服务行业所提供的服务产品。根据《关于金融服务的附件》，银行服务包括：① 接受公众存款和其他应偿还基金；② 所有类型的贷款，包括消费信贷、抵押信贷、商业交易的代理和融资；③ 财务租赁；④ 所有支付和货币转移服务，包括信用卡、赊账卡、贷记卡、旅行支票和银行汇票；⑤ 担保和承

诺；⑥ 交易市场、公开市场或场外交易市场的自行交易或代客交易：货币市场工具（包括支票、汇票、存单）；外汇；衍生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货和期权；汇率和利率工具，包括换汇和远期利率协议等产品；可转让证券；其他可转让票据和金融资产，包括金银条块。当然，银行服务的内容远不只这些，上面列举的只是常见的，业务量较大的服务活动。随着技术进步，金融品种及其服务的不断创新，如金融衍生品的不断出现，这些都将包括在银行服务贸易之中。

1.3.2 金融服务贸易的提供方式

从 GATS 对服务贸易的相关定义和提供方式来看，服务贸易可分为四种模式：跨境交付、境外消费、商业存在和自然人流动。同其他服务一样，金融服务贸易也有这四种提供方式。

1. 跨境交付（Cross-Border Supply），指金融服务的提供者在本国向境外的非居民消费者提供服务，并获取报酬。它是基于信息技术的发展和网络化的普及而实现的跨越国界的远程交易，服务内容本身已跨越了国境，而服务的提供者与消费者在各成员之间并不需要移动而实现的跨境服务贸易。假如消费者位于 A 国，供应商位于 B 国，将服务跨越边境以满足 A 国该消费者的需要，则此种提供方式即为跨境交付。例如东京的一家日本银行向上海的一家中国公司发放贷款。根据交易性质的不同，通常这种银行服务的提供模式不仅仅涉及银行服务，同时也包括资本的流动。

2. 境外消费（Consumption Abroad），指金融服务的提供者在本国境内为其他成员国的服务消费者（外国居民和法人）提供服务，并收取报酬。境外消费表现为 A 国消费者为取得 B 国服务提供商提供的某种服务而亲自到 B 国进行交易。例如一家日本公司到中国境内的银行开立账户从而进行中国境内的交易，开户行可以是日本银行，其他外资银行，或者是中国的本地银行。

3. 商业存在（Commercial Presence），指一国的金融机构获准到其他成员

国境内设立商业企业或专业机构,如果具有法人资格就可以以该国居民的身份为当地的消费者提供金融服务,并获取报酬。其特点是:服务提供者到国外设立提供金融服务的商业企业或专业服务机构,这种服务的提供是以金融业的 FDI 为基础的,同时也涉及资本和专业人员的跨国流动。银行服务商业存在最典型的模式是外资银行,例如我国境内英国的渣打银行和美国的花旗银行等,这些金融机构就是典型的银行服务商业存在。

4. 自然人流动 (Presence of Natural Persons),指金融服务提供者以自然人形式获准到另一成员国境内为当地消费者提供服务,并收取报酬。其特点是:服务提供者是作为自然人的跨国移动,是暂时到任何其他成员境内为服务接受者提供金融服务,这种服务的存在具有个体性和暂时性,它区别于商业存在,不具有投资行为,也不设立机构。例如,金融咨询服务的提供及跨国银行内部高级管理者的流动等。

在金融服务贸易的四种提供方式当中,境外消费和自然人流动这两种模式在实际的交易中所占的份额很小,根据 2005 年国际贸易统计报告显示, WTO 估测的全球服务贸易的提供方式构成如下:跨境交付占 35%;境外消费占 10%~15%;商业存在占 50%;自然人流动仅占 1%~2%。因此,金融服务贸易的提供方式主要是跨境交付和商业存在这两种模式,这也是本书研究的重点。

1.3.3 金融服务贸易的统计

关于金融服务贸易的统计,目前国际上并没有形成公认和统一的统计体系。在国际收支平衡表上,与金融服务贸易有关的项目是经纪服务的费用和佣金。根据 IMF《国际收支手册》(第五版)对金融服务统计范围的规定,金融服务统计居民与非居民之间跨境交付的金融中介服务费用(信用证承兑、信贷额度、金融租赁以及与外汇交易有关的服务费用)和与有价证券交易(如期货、期权、资产管理)有关的佣金。一般用提供金融服务时收费的规模

衡量金融服务贸易，这是一个外延狭窄的概念^①。目前只有少数国家有金融服务贸易的全面统计数据。

根据 OECD (1990) 对金融服务贸易的定义，金融服务贸易应该包括以下三项：直接投资收益、金融投资收益、金融机构非利息相关的国际收入。这三种收入来源对应分散在国际收支平衡表上的不同项目，直接投资收益来自资本账户上的直接投资项目，经常项目中的金融投资收益来自资本账户上的三种项目：债券和股票、银行拥有的外国资产、非银行拥有的外国资产，而在传统上，金融服务贸易仅仅指的是金融机构非利息金融服务收入。由于构成金融投资收益的三个项目没有在国际收支平衡表上分别单独反映，因此无法获知来自银行拥有的外国资产的收益的统计数据。在大多数国家的国际收支平衡表上，来自 FDI 的收入是汇总数据，无法再分解，而 FDI 收益包括所有跨国投资者在东道国的各类投资项目获得的收入，没有细分为投资于金融服务部门的收入，甚至没有区分商品、服务部门的收入。OECD 对外公布银行总资产收入（银行国内资产与国外资产的汇总数据）与非利息收入（既包括国内客户也包括国外客户），但并不公布银行通过向外国客户开展业务获得的利息收入和非利息收入的数据。

对金融服务贸易统计数据的缺失源于联合国国民账户核算体系（The UN 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s，简称 SNA）关于金融服务的统计标准。国民账户核算体系（1968 年的 SNA 和 1993 年的 SNA）将要素投入性的金融服务收入视为产业中间消费或者中间投入，一个主要原因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往往通过向社会吸收储蓄存款和向产业提供贷款这种金融中介性服务来体现。也就是说，金融机构提供的投入性服务收入并不分配给最终消费者或住户，而是作为一个名义部门的中间投入，这个名义部门得到与金融部门服务收入相等的负的增加值（Arndt, 1984）。因此，按照这种国民账户核算体系的内在逻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产出是作为其他产业的中间投入进入到企业的成本，从而排除在国内生产总值的计算之外。现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关于金融

^① 姚战琪. 金融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理论及发展趋势 [J]. 国际贸易, 2006 (6).

服务的统计标准是基于封闭经济的假设基础上的，但是在放松封闭经济的条件下，这种做法就显得不合时宜。在开放经济条件下，对金融服务生产国的居民而言，金融机构向非居民提供的金融服务是最终产品，传统的核算体系和统计方法很容易低估国际金融市场比较活跃的国家的 GNP，因为相当部分的金融服务贸易出口没有被精确统计在内。